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來文事由

廳長

收

秘書長 技正 會計主任 股長 技士 佐理員 科員 辦事員

劉文傑

周鳴泉

張振華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十二月十七日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交辦	擬稿	核發	判行	繕寫	校對	蓋印
21005	21005	21005	21005	21005	21005	21005
號	號	號	號	號	號	號

字第 21005 號

別文

成電

機送

造紙廠籌備處

件附

附卷一

收主收 補發省府補助產不切產情冊式及造冊注意三項電復

从電

萬縣造紙廠籌備處廿九年十一月四日紙字第二九号
呈悉施龍建一字第九三の号及一〇五五の号从電隆
于补費仰迅依式造紙為要茲核〇〇口建一印附費
和龍建一字第九三の号及一〇五五の号从電二併

初卷抄表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第一科

事由

呈請補發省有動產不動產清冊冊式及造冊注意事項祈
鑒核由

附件

擬辦

決定辦法

湖北省建設廳造紙廠籌備處呈

案奉

鈞廳二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施廳建一字第一八九三號訓令除原文有案邀免

冗錄外尾開

除分令外特再令催務須趕速查照財產目錄依式造冊呈廳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十二月十四日
年 月 日 收文 字第 號

建字第 21005 號

核轉勿再遲延

等因。奉此。查施廳建一字第八九三四號，及第一。五五四號代電，均未
蒙奉頒下處，容尚係本廠籌備處未成立前之通令。所有省有動產不動
產清冊冊式及造冊注意事項，擬懇各
賜補發一份，以便遵照辦理，呈請核轉。茲奉前因，除財產目錄擬俟冊式補
發下處後再行依式造報外，理合備文呈請

鑒核！謹呈

湖北省建設廳廳長林

技正兼造紙廠籌備處主任蘇

謬

